

幼儿园保育员技能比赛活动方案(精选9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一

施工队（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双方签定以下协议。

建筑面积共计 平米（结款时以实际建筑面积为准）

包工不包料

（一）基础工程

1、铺褥垫层2、砼垫层3、基础支模拆模4、钢筋焊接、制作、绑扎5、基础砼浇筑。

（二）主体工程

1、主体的柱、梁、板支模拆模2、主体钢筋焊接、制作、绑扎3、主体砼浇筑。

（三）二次结构

1填充墙砌筑2构造柱过梁钢筋制作、焊接、绑扎3过梁构造柱

的支模拆模4过梁构造柱浇筑。

（四）内外装修工程（不包括水电暖、门窗、粉刷、防水）

内外装修必须按照图纸和甲方要求施工，且符合验收规范。

（五）主体施工放线并保质，保量，包安全，文明施工。

乙方应提前3天向甲方提供需购材料清单，甲方应在3天内及时采购材料供施工队使用，双方应各自承担各自拖延工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工期为 天，因甲方因素拖延，工期顺延并付窝工费技工 元/天，壮工 元/天；因乙方因素拖延工期，甲方可扣除乙方人工费 元/天；因不可抗拒因素可顺延工期。

甲方材料送至乙方指定场地位置，乙方无条件搬运。

a□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b□甲方应及时替乙方办理工地所在区域暂住的一切证件并支付相关费用若因证件不全引起的相关损失由甲方承担。

c□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任意调换施工人员，工地现场必须保持2人以上的施工人员。

d□未经甲方同意，除不可抗拒因素或天气因素外乙方不得停工或殆工。

甲方提供施工所需的一切工具，并保证工具的安全性和良好使用性，甲方承担工具维修费。

1、甲方提供工人居住的`房屋，并保证工人照明用电及吃水

方便，工人应做到生活垃圾定点堆放。

2、乙方不承担任何工具及材料的丢失责任。乙方应做到材料分开放置，干一层清一层。

3、乙方应做到工具不乱丢，小型材料及时拾成堆做到少丢的原则

4、付款方式

本协议的承包价格按建筑平米结算，每平米价格为240元，结算时以实际建筑面积为准。

1、施工队进场，预支生活费□ xx0元（两万元整）。

2、主体框架按110元每平方米计算，每层930平方米。每层封顶后五天内支付本层工程款的85%。

3、二次结构每平方米45元，每完成三层结算完成工程量的85%。

4、内外装修每平方米85元，每完成三层结算完成工程量的85%。

5、主体剩余款项经主体验收合格后结清。二次结构剩余款项经二次结构验收合格后结清。内外装修剩余款项经验收合格后结清。

1、甲方不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务款造成工人停工工期顺延并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完成上一道工序后经甲方和监理等部门检验合格后再进入下一道工序的施工。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如因不按规定施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1、乙方按图纸正常施工中如有图纸变更甲乙双方应以书面形式成文字。

2、图纸变更所增加的人工费应以书面形式成文字。以上两点作为结算依据。

十四、因乙方违章作业出现施工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人员伤亡的，一千元以下由乙方负责解决，如出现严重事故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按手印)生效。结清工程款后合同终止。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签定日期： 签定日期：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二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住址：

居民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劳动用工合同

甲方：四川恒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劳动用工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劳动用工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有效期为 201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按甲方岗位职责要求担任甲方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国家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并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作制。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排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每月 元。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每月不得低于元。

第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达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社会保险费用。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二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保守在工作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企业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四条、订立本劳动用工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本劳动用工合同应随之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五条、订立本劳动用工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

变化，致使本劳动用工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劳动用工合同相关内容。

- 1、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3、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3、双方不能依据本劳动用工合同第十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九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长时间不能正常进行的，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 第二十条、乙方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应当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一条、本劳动用工合同期限届满，劳动用工合同即为终止。

双方当事人本劳动用工合同期满前30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用工合同。

第二十二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用工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本劳动用工合同自行终止。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

第二十三条、甲方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用工合同，给乙

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四条、乙方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或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工作每满一年按培训费或招接收费总额的20%递减；工作满五年以上的(含五年)不再偿付。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六条、因履行本劳动用工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向通川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通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七条、本劳动用工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省、市、区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本劳动用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三

贷款帐号： _____

借款人： _____

贷款人： _____

根据_____号文批准的_____引进项目，所需资金经借款人申请，贷款人审查同意发放外汇贷款。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金额：_____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包括应付利息_____万美元。

第二条?贷款期限：_____年，自第一笔用汇之日起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日止。

第三条?贷款利率及计收方法：1. 按贷款人总行制定的_____年期___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或2. 按贷款人制定的_____年期___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或3. 按贷款总行制定的优惠利率执行，目前为_____或，4. 按贷款人自营统筹资金贷款利率执行，贷款利息每_____计收一次，结息日为_____（复息或从存款户中扣收要写明）。

第四条?贷款用途：本贷款本金部分限于支付费用，必须专款专用，未经贷款人同意，不得挪作它用。应付利息部分限于用偿付本贷款到期利息，不得作其他支付。

_____年_____万美元；_____年_____万美元；
_____年_____万美元。

贷款人允许借款人按实际情况调整用款计划。提款期到期，

未提用贷款，如贷款双方无其他约定，借款人不得再继续支用贷款。

_____年_____万美元；_____年_____万美元；_____万美元。

如贷款项目提前实现效益，借款人应提前偿还贷款；如年度还款计划不能实现，借款人应在年底前提出调整还款计划，并经贷款人同意，否则贷款人将按贷款违约处理；如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贷款到期日前十五天应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届时贷款人可按有关规定作出处理意见。逾期或贷款人不同意展期的贷款，自过期之日起加收20%的罚息。

为了有利于还款，借款人应在贷款人处开立还款准备金账户，将用于还款的人民币资金先予存入，待外汇额度落实后再结汇偿还贷款。

本贷款项下有关进出口结算业务，应通过中国进出口业务部叙做。

第八条?还款担保：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由_____作为借款人的担保人，并由担保人向贷款人出具担保函，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一旦借款人不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经贷款人发出书面通知，由担保单位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第九条?_____事项：为避免贷款期间可能因发生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而遭受损失，借款人应向有关_____机构投保贷款项下进口设备外汇财产_____，并将_____权益转归贷款人名下，直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时止，_____费用可在本贷款项下支付。

第十条?违约和违约处理

(一) 下列情况均属借款人违约：

1. 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2. 未经贷款人同意改变贷款的用途或挪作他用。
3. 未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私自转卖用本贷款购置的设备。
4.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二) 根据违约情况，贷款人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注销借款人未使用的贷款。
2. 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为50%的罚息。
3. 冻结借款人在贷款人处的存款，并追回贷款。
4. 向贷款担保人追索贷款。
5. 借款人和担保人未能履行合同还款责任时，贷款人有权从借款人和担保人在各金融单位存款账户中主动扣收还贷款项。
6. 采取其他必要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贷款本息及费用。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计划及有关的概算预算经计划下达机关批准修改或取消的，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四份，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

决：

（一）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借款人：_____（盖章）?贷款人：_____（盖章）

企业负责人：_____（签章）?银行负责人：_____（签章）

财务负责人：_____（签章）?经办人员：_____（签章）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四

乙方：

按照市、县教育局关于全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食堂食品采购的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甲方）食堂食用油定点向乙方采购，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相互协商，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1、甲方向乙方采购学校食堂学生午餐所需猪油单价不高于市场价。

2、供货期为合同签订于20xx年9月1日起至20xx年6月30日，采购量视甲方食堂的需求量而定。

3、供货方式为乙方送货上门，每批食堂所需食品采购时，甲方提前12天以口头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须按期按质按量供应。

4、乙方所供食品须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有关规定并取得卫生许可证、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相关证件，如涉嫌违法的，由相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5、结算方式

结算方式为月结，一月结算一次。

6、违约责任：

(1) 供应商送交的货物称量必须与食堂口头或书面通知的重量一致

(2) 乙方未能按期按质按量送交食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3) 由于乙方所送食品的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所在学校学生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时，除赔偿甲方损失外，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7、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从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五

住所：

乙方（借款人）：

住所：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大写）（小写：）。

二、借款用途为。

三、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为月利息%，按月收息，利随本清。

四、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如实际放款日与该日期不符，以实际借款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收据，乙方所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甲方以转账的方式将所借款项打入乙方账户。

借款人用户名：

账号：

开户银行：

六、保证条款：

- 1、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还本付息,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负。
- 2、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逾期不还的部分,借款方有权限期追回借款。
- 3、乙方还款保证人(丙方)____,为确保本契约的履行,愿与乙方负连带返还借款本息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 1、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归还借款,乙方应当承担违约金以及因诉讼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费用。
- 2、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该借款,并要求乙方承担借款总金额百分之 的违约责任。
- 3、当甲方认为借款人发生或可能发生影响偿还能力之情形时,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借款人应及时返还,借款人及保证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抗辩。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 (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六

工程地点：

原合同编号：

本协议编号：

甲方：

乙方：

工程地点：

原合同编号： 本协议编号：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相关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单价款

3.1原合同单价款：：。由于市场实际价格变更，增加合同单价金额人民币（小写：元）（工程结算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第二条合同说明。

4.1本协议作为原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4. 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上海中建八局装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签名）：

签定时间：年月日

乙方：湖南华意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签名）：

签定时间：年月日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七

贷款人：

借款合同

编号： 惠农信(20)借字第 号

贷款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借款人向贷款人申请借款，贷款人经审查同意按本合同约定发放贷款。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承诺严格履约。

第一条 借款类型及用途

1、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类型为(新增借款、还旧借新、借新还旧、转换主体)。

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用于 。 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

不得改变借款用途，贷款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

第二条 借款币种和金额

1、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币种为 。

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大写) (小写) 。

第三条 借款期限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为 (日/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起始日和到期日、借款金额、利率及借款币种等事项与借款借据不一致时，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

第四条 放款方式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第五条 贷款人受托支付

1、账户一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2、账户二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3、账户三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4、账户四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5、账户五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贷款人在审核借款人相关交易资料符合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条件后，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发放贷款，而后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将借款款项通过借款人的账户支付给借款人交易对

手的上述账户。

第六条 借款利率

在借款期限内实行固定利率。月利率为 ‰。

第七条 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

- 1、借款人及其交易对手在贷款人处开立 账户。
- 3、本合同设有担保的，符合贷款人要求的担保已生效并持续保持有效；
- 4、本合同已经生效、并且借款人没有发生本合同所约定的任一违约事项；
- 7、与拟发放贷款同比例的固定资产项目资本金已足额到位；
- 8、固定资产项目实际进度与已投资额相匹配；
- 9、双方约定的其他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

第八条 还款

1、还款原则：本合同项下借款人的任何还款，均按先还息后还本、息随本清的原则偿还。贷款人与借款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b□季末月;c□年末月)的第 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当日支付利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与借款本金一并支付，逾期付息属违约。

3、还本：借款人按以下第 种方式偿还借款本金：

(1) 借款人于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

(2) 分期还款计划：借款人按借款凭证和/或附件《分期还款计划书》所载的分期还款计划偿还借款本金。

4、还款方式：借款人应于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日及还款日前备足款项并存入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还款账户。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在结息日及还款日直接从借款人在贷款人系统的经确认为还款账户的账户中扣收相应借款本金及其他应付款项，此授权行为不再另行签发授权书。如还款账户为借款人以外的第三人名下账户，则该第三人应签发授权书，授权贷款人从该账户中扣收借款人应还款项。若借款人的还款账户发生挂失、冻结、销户或借款人需要变更还款账户的，借款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申请办理变更手续。在变更手续生效前，若原还款账户已无法扣款的，借款人应到贷款人指定网点进行还款，而且无法扣款的责任应由借款人全部承担。

借款人未按时还款的，贷款人有权直接从还款账户及借款人在贷款人所属的农村信用社系统内开立的任何账户中扣收应还的借款本金、违约金等任何款项。

第九条 提前还款及借款展期

1、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本金时，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可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本金。

2、借款人在向贷款人还清已到期应付款项的前提下方可提前还本。借款人提前部分还本的，还须先结清当期应还款项。对于借款人提前偿还的本金，贷款人按照提前还款时本合同执行的贷款利率和提前还本的金额及上一结息日至提前还款日的实际占用天数计收利息，此前已计收的借款利息不再调整。

3、借款人提前还款的，贷款人有权按下列第 种方式收提前还款违约金：

(1) 贷款实际发放后 个月内提前还款的，违约金=提前归还金额× %; 贷款实际发放满 个月后提前还款的，违约金=提前归还金额× %。

(2) 其他方式： 。

4、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需要办理借款展期时，应在借款到期前30天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展期的，双方另行签订展期协议。如贷款人不同意展期，则借款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本息。

第十条 借款的担保

1、借款人必须根据贷款人的要求为履行本合同提供担保。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可以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其他担保方式中的一项或数项。

3、借款人在此确认：贷款人有权自由选择行使本合同项下任意全部或部分担保合同和文件中的权利，以实现贷款人的债权，同时借款人放弃对贷款人上述选择的一切抗辩。

第十一条 借款人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

2、有权要求贷款人对借款人提供的有关家庭资产、财务资料、生产经营等方面的个人资料或企业资料予以保密，但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如经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可以在授权范围内对外披露借款人的资料。

3、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归还借款本息。

4、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挪作他用。借款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的用途符合法律、法规、规

章、行业规则和借款人的公司章程或章程性文件，并取得相关许可和授权。

5、承诺和保证其向贷款人或贷款人指定人员提供的一切文件资料或信息均是真实、可靠、有效的，绝无任何伪造、虚假或隐瞒之处。应按贷款人的要求向贷款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之报告、报表、凭证、文件、在各金融机构的开户及存贷款情况等资料及信息以及借款人的交易对手主体资格文件、交易合同等，并对其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6、向贷款人提交相关交易资料以证明符合合同约定的受托付款条件，交易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的主体资格文件、交易合同及相关附件。

7、积极配合贷款人及其授权代理人对借款人及担保人或担保财产的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真实性的调查、了解及监督。接受贷款人对固定资产项目的收入现金流和借款人的整体现金流进行的动态监测以核查借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2) 进行有关对外投资及资产转让的重大事项；

(3) 以租赁、承包、联营、托管等方式进行产权、经营权交易；

(4) 进行股权调整或股权转让等重大股权变更事项；

(5) 发行债券、向第三方借款等实质性增加债务的融资行为；

(6) 进行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之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贷款人债权实现的行为。

(4) 借款人经营出现严重困难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

(6) 借款人发生重大债权债务纠纷引起诉讼、仲裁等事件；

(7) 其他可能影响借款人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情况。

10、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未全部还清之前，借款人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能力的，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11、借款人及其投资者不得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擅自转让股份，以逃避对贷款人的债务。

12、借款人有关会计年度的经营成果不足以清偿借款人依本合同在有关会计年度决算后应清偿贷款人的借款本息和费用时，借款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股东或投资者分配股息、红利。

13、不得以任何有可能危及到自身偿债能力的方式处路其资产，并不得向他人提供超过自身负担能力的任何担保。

14、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以及因借款人原因导致贷款人以任何一种方式追索本合同项下债权所引起的费用。

15、为贷款人保守相关的商业秘密。

16、如借款人需向第三方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必须经贷款人书面同意。

17、借款人保证向贷款人提供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营业执照、个人身份证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并承诺在上述信息变动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同时保证，贷款人根据上述信息发出的主张权利的有关凭据，借款人均可收到，因上述信息有误或未能及时更新而造成借款人未能

收到贷款人主张权力的有关凭据而产生的后果均由借款人承担。

18、保证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的真实性。

第十二条 贷款人权利和义务

1、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借款的使用等情况，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

立的任何账户中扣划，且扣划凭据无须经借款人签认。

3、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贷款人应按照先还息后还本的原则进行操作。

4、借款人出现违约或其他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不利行为或情形时，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向借款人主张提前归还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

5、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出现停产、歇业、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破产、被撤销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部分或全部丧失与本借款相应的担保能力，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少、意外损坏或灭失等，或者其他担保方式出现风险时，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本息，或要求借款人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的其他担保。

6、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贷款人可以就借款人的违约行为对外进行公开披露，或为催收之目的将有关信息提供给催收机构，且无需对由此而可能给借款人带来的影响承担任何责任。

7、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金融监管机构的要求，将有关本合同的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提供给

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供具有适当资格的机构或个人查询和使用，贷款人也有权为本合同订立和履行之目的，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查询借款人和担保人的相关信息。

8、在借款人完全满足本合同为其设定的义务、满足放款的前提下，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但因借款人原因造成延迟的除外。

9、通过对借款人固定资产项目的收入现金流和借款人的整体现金流进行的动态监测核查贷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10、审查借款人提交的交易对手主体资格文件及交易合同等以确定符合合同约定的受托付款条件。

11、调查借款人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的真实性。

12、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十三条 违约事项

1、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即构成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3) 固定资产项目进度落后于资金使用进度；

(4) 借款人虚构与交易对手的交易关系或虚增与交易对手的交易金额；

(8) 借款人和/或家庭经营状况或财务状况恶化，或信用下降；

(9) 借款人有转移财产、抽逃资金及其它逃避债务的行为；

(11) 借款人已经或将要丧失还款能力；

(14) 借款人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还债务能力的事件；

(15)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2、发生下列事项之一，即构成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1) 贷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借款；

(2) 贷款人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的浮动范围及本合同的约定擅自加收、变更加收借款利息或其他费用。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并赔偿相应损失；

(2) 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或停止受托支付；

(3) 宣布借款立即到期，要求借款人立即归还全部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

(11) 解除与借款人的借贷关系；

(12) 采取本合同约定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措施。

(1) 要求贷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 (2) 提前还款。

3、因借款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仲裁等任何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应当承担贷款人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签署、变更、修改、补充、有效、解释、履行和执行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提交 仲裁委员会在 进行仲裁。(2)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在争议未解决之前，除争议事项外，不影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的执行。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未作约定的部分，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规定办理。

(4)双方认为必需的其他资料。 3、借款人声明和保证：

(1)借款人清楚地知悉贷款人的经营范围、授权权限。

(2)借款人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借款人要求，贷款人已就本合同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借款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3)借款人有必要权利和授权及有完全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从事其所经营的业务及签署和履行本合同。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第十八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借款人执 份，贷款人执 份，其余 份暂由贷款人保存，以交相关部门或人士登记、备案或存档；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本合同签字盖章栏，无正文)

借款人(盖章)：

有权签章人：

贷款人(盖章): 有权签章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八

乙方: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为了完成 工程的施工,经双方协商,在遵守甲方与业主于签订的工程承包合同下,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合同概况:

第一条 工程范围、内容:

第二条 开、竣工日期:

第三条 承包方式:

第四条 单价构成:

第二章 工程质量:

第五条 乙方应遵守总合同工程关于工程质量的合同条款,严格按施工设计图纸和《技术规范》要求精心施工,工程质量达到优质工程标准。

第六条 乙方服从甲方质检人员的现场监督检查,工序质量达不到优质工程标准及不符合规范要求的,应及时予以修复和

返工，其返工损失由乙方承担。每道工序完工时，经甲方质检人员验收签认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

第七条 由于实际情况与设计不符时，应当经甲方确认后后方可进行变更。若乙方为方便组织施工、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采用的技术措施而提出的局部变更，除须得到甲方的批准外，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材料供应方式：

1、砌筑砂浆所用的砂、水泥可由乙方按照甲方下达的材料用量计划自行采购。甲方按材料用量进行摊销并负责产品质量的检验控制。

第三章 工程价款的结算和支付：

第九条 本工程以月为单位或分项工程完成后进行结算。

第十条 工程项目的计量范围及包含内容按照总合同相关规定执行。图纸及附件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是估计工程量，不作为乙方要求计量的依据。

第十一条 工程结算单价依据是本合同单价，工程结算的工程量是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甲方计量验收且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的工程实体。

第十二条 从每期应支付价款中扣留 5 %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扣除甲方代乙方修复缺陷费用后一次退还乙方。

第四章 双方权利及义务：

第十三条 双方应共同履行的义务：

1、履行合同文件(包括总合同)《技术规范》中所规定的义务，

保护业主及双方在合同中应享有的权利、义务、责任不受损害。

2、严格执行监理的指令，服从监理的现场监督和指导。

3、维护企业形象，不得发生有损于双方利益的行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的顺利实施。

第十四条 甲方义务：

1、负责与业主、设计单位、监理的业务接洽和联系。

2、负责技术交底、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和驻地监理签订工程数量及文件资料。

3、负责派出现场管理人员及测量、试验人员等，负责对乙方所有施工生产活动(包括原材料)进行监督和指导，但甲方的监督和指导不能免除乙方对该工程应负的义务。

4、负责对乙方所完成的工程进行计量、验收结算及施工资料和竣工资料的整理和报送。

第十五条 甲方的权利

1、有权对乙方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的违章行为做出纠正，对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对严重违章和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有权责令乙方停止作业，进行修改。对逾期不整改的有权解除合同。

2、如乙方需要，甲方可协助乙方联系解决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水、电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由此而影响施行进度和工程质量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 乙方的义务

- 1、乙方负责本工程的施行、维修和养护，不得将本工程再次转让或分包。
- 2、乙方就本合同所完成的工程和甲方对业主承担连带责任。
- 3、严格按照本合同附件《技术规范》要求对工程施工，接受甲方关于进度、质量的要求。如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且将上述情况报告甲方。
- 4、对本工程施工方法的适应性全面负责，并将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工程设计中的任何错误、遗漏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甲方。
- 5、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参加生产会，合理编制施行计划，并报甲方审批后执行。特殊工种需持证上岗，甲方有权将不满足施行条件的乙方人员责令退场。乙方必须保证人员稳定，更换现场负责人需经过甲方同意。若因人员因素影响工程顺利进行，后果由乙方自负。
- 6、乙方应当认真做好安全管理、环境保护工作，制定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并建立健全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做到安全管理人员到位，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健全。接受甲方安全管理，服从甲方统一指挥，自费设置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同时要负责对所属人员进行遵纪守法、安全知识的教育。施工期间乙方人员无论因公还是其他原因造成的伤、残、亡及其他事故或造成他人伤、残、亡及其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方面的责任。
- 7、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对乙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书、意见、批示决定等，与本合同同样具有法律效力，乙方应当履行，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8、自行负责协调对外关系，收缴的各项费用由乙方自理。

9、施工时间要制作相应标识，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文明施工，保护环境。与此有关的费用与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十七条 乙方权利

1、依照合同附件的约定收取工程施工款。

2、如业主要求提前竣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当遵照执行。发生的赶工索赔费用，经业主同意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3、因征地、拆迁、工程款不到位、图纸资料延误及设计变更、业主要求等造成乙方停工、窝工时，乙方及时将有关资料报送甲方，协助甲方向业主索赔、补偿，上述费用经业主同意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第五章 工程验收

第十八条 竣工工程验收，以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08/1-20xx)》及业主颁发的有关规定及施工图纸、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业主要求为依据。

第十九条 工程施工中的隐蔽工程必须具有验收签证等原始记录。工程竣工质量经业主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合格后，甲方及时办理验收签证手续。

第二十条 在规定的保修期内，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由乙方无偿保修。乙方若不亲自进行时，可由甲方代为进行，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章 合同的解除及违约责任

第二十一条 乙方未能按合同工期完工，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的 5 %迟延履行金。

第二十二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十七条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本合价款的20%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向甲方赔偿。赔偿的计算标准，按照本合同附件执行。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七章 其他事项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履行地为。(此项不得删减)

第二十五条 因设计变更而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乙方应当接受。相应增减的费用，甲方依据实际情况与乙方协商对本合同单价予以调整，并签订补充合同。

第二十六条 甲方与乙方的业务往来，应当由乙方负责人或其他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认可，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要求。

第二十七条 乙方就本合同所完成的工程与甲方对业主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的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九条 未尽事宜或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向合同履行地法院起诉。

第三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正副各两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九

转让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 _____(以下称“乙方”)

第一条 定义

1. 交割评估基准日: 指为断定转让价格, 由甲、乙双方协商断定的, 对转让资产进行最终评估、审计的日期。即满足本协议第八条第1款规定的所有条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2. 交割日: 指本协议所述的转让资产由甲方转移至乙方所有的日期, 即满足本协议第八条第4款规定的所有条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3. 评估基准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资产评估报告: 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转让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副本见附件一), 由_____资产评估公司编写。

5. 转让资产: 根据本协议第三条, 甲方应转让给乙方的所有资产, 包含于资产评估报告列明的有关企业的(固定资产及土地应用权以及未列入资产评估报告, 而乙方拟向甲方收购的流动资产)和与资产相干的经营业务。

6. 相干期间：自评估基准日(含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不包含交割日)之间的期间。
7. 工作日：即星期一至星期五(大众, 假期除外)。
8. 附属企业：就本协议各方而言，由该方直接或间接把持的任何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把持是指任何人士籍着持有股权、出资额，行使投票权、董事任命权或根据合同或其他方法所拥有的决定另一方决策及事务的权利。
9. 有关物业：资产评估报告内列明的有关企业拟转让予乙方的，有关企业已或将取得土地应用权和/或房屋所有权的土地和/或房屋，其详情见附件二。

第二条 资产转让

1. 根据本协议的约定，甲方批准在本协议所规定的交割日将有关企业的转让资产转让予乙方。
2. 乙方批准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自甲方受让有关企业的转让资产。
3. 自本协议第八条第4款所规定的交割日起，乙方即成为该转让资产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任务，甲方则不再享有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权利，也不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任务和责任，但本协议另有规定者除外。甲方有任务尽量协助乙方完成有关的必要的法律手续。
4. 自交割日起，乙方及其授权人士将完整吸收转让资产，并应用其从事生产经营运动。

第三条 转让资产

(1) 列载于资产评估报告内的有关企业的所有机器设备、建筑物及在建工程。

(2) 列载于资产评估报告内的有关企业的土地应用权。

2. 流动资产：为了生产持续性发展的需要，本协议甲方批准向乙方转让，而乙方批准受让甲方拥有的有关的库存材料、产成品、在制品及配件仓库存零配件。

第四条 产品售后安装及其它售后服务的安排

1.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在本协议所述的交割日前，对甲方签订的并已履行交货任务，但根据合同、协议的规定或国家相干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如合同、协议并未有规定)，甲方仍处于承诺履行产品的售后安装或其它售后服务任务期间的销售合同、协议，自交割日后，应由乙方代替甲方持续履行上述产品的售后安装及销售合同、协议所约定的其它售后服务。

2. 为确保乙方持续履行前款所述的产品的售后安装及其它售后服务，甲、乙双方一致批准，由_____公司对交割日的预提安装费、售后服务费进行审计确认。乙方在根据本协议第七条第3款所述方法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格时，应自转让价格中扣除上述经确认的预提安装费、售后服务费。

3.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以交割日为起算日，在自交割日起的第_____个公历年度届满之日，由_____公司对实际产生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用进行审计，该审计数据为终局数据。如经审计，根据本条上款由乙方预提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的总额超出实际产生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用的总额，则乙方应在_____公司出具审计数据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超出部分的价款返还甲方；如经审计，乙方预提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的总额不足支付实际产生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用的总额，则甲方应在公司出具审计数据后的三

十个工作日内，将不足部分的价款支付予乙方。

第五条 商标的应用允许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甲方保证给予乙方有偿应用有关商标的应用允许，具体安排以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商标应用允许合同》的内容为准。

第六条 劳务安排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在交割日后，对于有意成为乙方职员的相关企业的员工，相关企业将解除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而由乙方予以全部留用并与其签订劳动合同，与乙方员工享受同等待遇。具体安排以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劳务安排协议》的内容为准。

第七条 转让价格、支付的时间及方法

1. 根据_____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确认的资产评估成果，甲、乙双方一致批准，以_____万元人民币作为固定资产转让价格的基础。在交割评估基准日，甲、乙双方将根据本条下款所述原则对交割评估基准日的转让资产进行调剂。经过上述调剂后的固定资产的转让价格与流动资产的转让价格总额将作为乙方收购转让资产的转让价格。

2.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根据下述原则断定转让资产的转让价格： 元

(1) 固定资产：对列入资产评估报告内的固定资产，以_____元人民币为转让价格的基础，根据甲方_____年履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率，扣除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交割评估基准日的折旧额作为固定资产的转让价格。

(2)流动资产：流动资产转让价格的断定，应参考_____公司于交割评估基准日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分辨进行审计、确认的数据，由甲、乙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最终断定一公平、合理的市价。

3.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乙方以代替甲方偿还截止交割日，以甲方为债务人的有关债务的方法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格，惟上述有关债务截至交割日的本金及利息(如实用)的总额累计应相等于转让价格总额扣除根据本协议第四条第2款经_____公司审计确认的预提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有关债务的债权人名单及相干材料由甲方负责向乙方供给。

第八条 交割评估基准日与交割日

1. 在交割评估基准日，下述条件必须全部获得满足：

(1) 甲方就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行动获得有关贷款银行的书面批准；

(4) 根据中国法律及法规，所有按本协议就有关资产转让及本协议提及的其他交易及安排而应取得的包含但不限于甲方、乙方的原审批机关的批准及其他一切审批、批准、豁免和授权均已取得及一切有关文件均获签订。

2. 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当天，甲方应向乙方供给一份令乙方满意的独立中国律师出具的中国法律意见书证明及确认，本条上款所列条件已全部获得满足。

3. 如自甲、乙双方正式签订本协议之日起_____个月内，本条第1款所述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应获得满足的条件仍未能获得完整满足，则在甲、乙双方正式签订本协议之日的下一年度的同一日期(不包含该日)后，甲、乙双方之任何一方均有权书面提出解除本协议。

4. 满足下列条件时，转让资产即可在交割日合法交割：

(2) 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七条的规定，本协议双方经过评估师、会计师所进行的评估、审计，已就转让资产的价格及与转让资产相干的一切交易、安排以书面情势达成一致意见。

5. 甲、乙双方确认，本条上款所述所有条件，均应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包含该日)后的30个工作日内满足。

6. 如本条第4款所述的所有条件在本条上款所述的期间内仍未能得到全部满足时，则甲、乙双方之任何一方均有权书面提出不收购流动资产。

7. 在交割日当天，乙方应向乙方批准替代甲方偿还的有关债务的债权人发出乙方代替甲方承担有关债务的通知书，甲方应确保上述债务的债权人自收到上述通知书后(包含该日)的十四个工作日内，对通知书加以书面确认。如在上述期间内，债权人仍未能对通知书加以书面确认，对未能获得确认的债务部分，乙方不承担偿还任务，直至甲方促使该部分债务的债权人对通知书加以确认，而甲方应自行承担自债权人收到通知书后的第十五个工作日(包含该日)至债权人对通知书加以确认之日(包含该日)的，该部分债务所产生的利息及一切费用。

8.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对相干期间甲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应由_____累赘。

第九条 甲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甲方在此向乙方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 甲方是根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和合法存续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并具有一切必要的权利、权利及能力订立及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任务和责任；而本协议一经签订即对甲方具有合

法、有效的约束力。

2. 甲方对有关资产具有合法的、完整的所有权及把持权，有权签订本协议并转让有关资产或其任何部分，而该等资产或与该等资产相干的任何权益，不受任何优先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限制。乙方于本协议所达成的资产转让完成后将享有作为转让资产的所有者应依法享有的一切权利并可依法转让、处分该等资产，并不会因其成立文件或中国法律的规定而受到任何扣压、抵押和累赘或其他第三者权利的限制。就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及其它交易、安排而言，仅需获得_____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批准，以及有关贷款银行及有关担保人的批准。

3. 甲方是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中国外商独资企业，其根据中国法律有权拥有并经营其目前正在拥有并经营的一切资产和业务。甲方已经分辨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批准、授权和允许，所有这些批准、批准、授权和允许均为有效和具有约束力的。就甲方所知，在经营领域内，概无任何影响乙方利益的、违背中国法律、法规的事件产生。

4. 甲方保证合法拥有其目前正在拥有并在本协议所述交割日之前持续拥有的全部转让资产。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并不存在任何对上述资产及权益的价值及运用、转让、处分这些资产及权益的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的抵押、担保或其他任何第三者权利或其他限制。

5. 甲方保证，截止本协议签订日，以及直至本协议所规定的交割日，制作、销售或以其他方法经营的产品，没有并将不会侵占任何专利、设计、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并无任何人士提出与上述产品有重大关系的权利请求。

6. 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甲方没有正在进行的、以甲方为一方的或以甲方的转让资产的任何部分为标的的，

如作出对甲方不利的判决或裁定即可能单独或综合一起对转让资产状态或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理程序。

7. 与甲方在交割日以前正在经营的业务有重大关系的一切商标、专利、设计、版权或其他类似的工业产权均系合法取得，收益权由甲方合法享有而无需缴纳任何费用(但为保持该等权利所需依法缴纳的费用除外)。截止本协议签订日，该等权利并未受到侵占，也未以任何情势允许或授予第三人。

8. 甲方一切按照中国法律和行业惯例应当保险的财产，在本协议签订日均已投保，且该等保单在本协议签订日仍然有效。甲方保证在交割日前不采用任何行动，亦不疏忽任何行动，使上述保单成为无效或可能成为无效并保证在交割日后，促使有关保单的保险人批准将保单之投保人、受益人变更为乙方。

9. 截至交割日，甲方并无任何正在生效的非正常商业条件的生产、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转让资产的状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0. 甲方在交割日之前对其所应用的土地的应用是合法的，并不需要补交任何税费，且并不存在任何未正式向乙方披露的因甲方在交割日前对土地的应用而需要乙方承担或履行的任务或责任。

11. 银行及其他贷款或负债

(4) 截至本协议签订日，并无任何人士就转让资产或其任何部分行使或声称将行使任何对转让资产的状态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权利；亦无任何直接或间接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争议。

12. 甲方没有一旦披露便会影响到签订本协议或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原意被转变的事实未向乙方披露。

13. 于交割日，甲方的厂房、机器、工具及其他设备均处于良好的运作及操作状态，并经定期及适当保养及维修。

14. 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干的知情人士对有关交割日前的有关企业或其附属企业之商业或机密负有保密任务，不得对外流露或基于商业的目标应用上述机密。

15. 在交割日后，甲方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法(包含但不限于本身经营、或透过合营或持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参与任何对乙方的业务实际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运动。

16. 甲方将按照国家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力与乙方共同妥当处理本协议所述资产转让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17. 甲方为有关土地应用权及房产所有权的实益拥有人及拥有有关物业妥当的及可在市场上出售的业权。有关物业并不受任何按揭、抵押、租赁、允许权或其他累赘或任何第三方权利、条件、指令规矩或其他限制所影响或需要得到任何第三方批准或向第三方支付金钱补偿，而将会或可能会对上述物业的价值或对有关企业应用、转让或出售上述资产的能力造成重大不良成果。

18. 即使在交割日后，上述声明、保证及承诺将持续有效。

第十条 乙方承诺、声明及保证

乙方在此向甲方声明、承诺及保证如下：

1. 乙方是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外商独资企业。

2. 乙方有充分的权利进行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除需获得其董事会对该资产转让的正式批准外，乙方已经获得签订和履行本协议的其他一切合法授权。

3. 乙方将按照国家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力与甲方共同妥当处理本协议所述产权转让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4. 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

第十一条 保密

除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或有关公司章程的明文规定或请求外，未经他方事先书面批准，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所述交易完成前或完成后，不得将本协议的有关内容向本次交易参与各方之外的任何第三人流露。

第十二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批准，在本协议签订后，就本协议未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企业的商标应用、劳务合作事宜，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并在交割日前达成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背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全面和足额的赔偿。

2. 在交割日后，当产生针对甲方或乙方，但起因于交割日前有关企业或其附属企业的经营运动，而在交割日前未曾预感到或未向乙方披露的债务纠纷或权利争议时，甲方批准采取措施予以解决，使转让资产或乙方免受丧失。若该等纠纷或争议对转让资产或乙方造成任何丧失，则甲方批准作出赔偿。

第十四条 生效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

加盖双方公章即生效。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 凡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通过友爱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国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如果本协议任何条款由法庭裁决为无效，不影响本协议其它条款的持续有效和履行。

第十六条 实用法律

本协议的订立、效率、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管辖。

第十七条 协议权利

未经另一方的书面批准，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依本协议所享有的权利及应承担的任务。各方的继承者、经批准的受让人均受本协议的束缚。

第十八条 税项

甲、乙双方一致批准，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应缴纳的任何税款或费用，均应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缴纳。

第十九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各方不能合理把持、不可预感或即使预感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耽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任务。该事件包含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斗、骚乱、罢工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2. 如产生不可抗力事件，遭遇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法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供给证明文件阐明有关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迟履行本协议的原因，然后由各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第二十条 附件

本协议以中文书就。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每份正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率。

第二十二条 其他

1. 任何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应采用书面情势，并以专人送递、传真、电传或邮寄方法发出；通知如以专人送递，以送抵另一方法法定地址时为送达；如以传真或电传方法发送，发件人在收到答复代码后视为送达；如以邮寄方法送达，以寄出日后两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

2. 本协议的任何修正需经双方批准，并须签订书面文件。本协议的修正应在双方签字之后报送相干审批机关批准或备案(如需要者)。

3. 任何一方未能或延迟行使其根据本合同享有的权利、权利或特权不应视为对该等权利、权利或特权的放弃，且对该等权利、权利或特权的部分行使不应妨碍未来对此等权利、权利或特权的行使。

4. 本协议赋予甲方及乙方的约定权利、权利或补救措施，并不拟排除任何其他权利、权利或补救措施，而应是累加性的，并应补充现时或日后法律、法规、合同规定或其他规定赋予的其他各项权利、权利及补救措施。

5. 甲、乙双方彼此承诺，如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在本协议下的

责任，但其享有在任何时候于任何法律管辖区的任何诉讼、或任何法律管辖区对其进行查封或履行关于其在本协议规定下的责任之判决的豁免权；甲、乙双方彼此并在不可撤销地放弃这种豁免权(如有者)。

6. 甲、乙双方批准，如任何一方违背本协议的规定，则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请求违约方赔偿丧失。

7. 如甲方在第九条所作出的声明和保证与事实不符或其保证未能得到履行，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请求甲方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丧失。

8. 甲、乙双方将支付彼此就有关本协议的各自的费用。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最新固定单价合同优质篇十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_____ (以下称借款方) _____ (以下称方) _____ (以下称方)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借款方向贷款方申请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用于_____项目，借款实际发放额，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以借据为凭，并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贷款方在国家信贷计划和本规定之内，根据借款方按工程进度报送的工程用款计划和用款借据，及时审查发放贷款，以保证借款方工程进度的资金需要。如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时供应资金，要根据额和天数给借款方计付违约金。借款方违反规定，擅自改变用款计划，挪用贷款或物资，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被挪用的贷款要加收50%的并如数追回。

三、借款期限定为_____年_____月，从放出贷款之日起至全部收回本息，具体用款和在此规定期限内分次或一次偿还时间和金额以借据为凭，并做为本合同附件。按项目确定月息为_____%，按季收取利息。贷款逾期除限期追收外，按规定从逾期之日起加收利息20%，并按逾期后的利率档次重新确定借款利率。

四、借款方保证按期用_____资金，偿还全部借款本息。贷款逾期未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收贷款，必要时，贷款方可从借款方帐户中扣收。借款单位在其他银行还有存款帐户的，可商请该行代为扣款清偿。

五、借款方按照办法规定，愿以自己拥有的财产或贷款新增的固定资产充当抵押，抵押品另附明细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贷款方对抵押品享有处理权和。借款方请_____作为借款的保证方，经贷款方审查，证实保证方具有足够代偿借款的财产。保证方有权检查和督促借款方履行合同。当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保证方同意连带承担偿还本息的责任。必要时，由贷款方从保证方的存款帐户内扣收。

六、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工作便利。借款方必须按时向贷款方报送有关工程进度，贷款使用情况及统计报表和资料。贷款项目竣工、验收和审查决算时，要有贷款方参加。

七、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借、贷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协议，并经保证方同意，做为合同的补充部分。

双方协议的附加条款：_____

本合同经签字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_____份，报送_____有关单位各留存一份。